附件7-1

**上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反馈书**

评价项目: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2020年度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

编号:2021-7 （〔2021〕45号）

|  |  |  |  |
| --- | --- | --- | --- |
| 评价组织机构 | 区财政局 | 项目主管部门 | 区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 |
| 评价机构 | 浙江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评价时间 | 2021年11月—12月 |
| 评价分值 | 93.2分 | 评价结论 | 优 |
| 主要绩效情况 | 1.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流程合法合规。2.对第三方机构工作进行多维度、多层次、全过程评价。3.资金利用更注重财政资金成本效益。 |
| 主要问题 | 1.资金利用更注重财政资金成本效益。 2.部分预算项目费用预计不足。3.存在列支其他项目预算费用的情况。 |
| 建议 | 1.提升消杀效果，制度解决方案。2. 严格项目支出，项目支出按预算执行、资金支付按合同执行。3.严格规范项目资金列支。（详见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附件7-2

**上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报告书**

|  |  |  |  |
| --- | --- | --- | --- |
| 被评价项目（单位） |  | 结果反馈书编号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整改情况 |  |
| 被评价单位负责人（签字）被评价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主管部门意见（盖章）年 月 日 |

附件7-3

杭州市上城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

项目单位 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 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评价□ 财政评价☑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财政评价组□

2021年12月7日

浙江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0年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全面评价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东站管委会”）2020年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实施情况和效果，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2018年9月1日）、《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监督〔2020〕11号）、《中共杭州市上城区委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上委[2019]42号）、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区绩效抽评项目计划的通知》（上财[2021]31号等文件精神，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委托浙江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所”），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以下简称“评价组”），通过调研座谈、收集资料、数据分析对本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组对相关评价指标进行汇总分析，对照评价指标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杭州东站枢纽自2013年7月开通运营以来，是一个目前汇集铁路、地铁、磁浮、公交、出租、长途汽车等多种交通方式和配套服务设施于一体，并可实现立体无缝交通换乘的特大型交通枢纽站。为加强对杭州东站枢纽地区的综合管理，维护区域公共环境秩序，保障交通枢纽功能，营造安全、便捷、温馨的服务环境，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13年6月28人日发布了《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东站枢纽地区综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杭政办函[2013]127号）。

在杭州市、上城区区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下，在市、区各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东站管委会以打造“最温馨的国际化枢纽驿站”为目标，努力实现“管理执法最优、温馨服务最优、平安维稳最优、枢纽经济最优、同心共建最优”，最终实现“五优”车站管理的新跨越，加快建成亚太地区重要国际门户枢纽。为了支持东站枢纽地区的管理工作，东站管委会设立了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用专项资金，用于消杀工作、公众责任险费、市政设施维修费提升和违法车辆停车费的使用。

**（二）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杭州东站枢纽地区综合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东站管委会对东站枢纽地区范围为东至环站东路、南至环站南路、西至环站西路、北至环站北路，面积约2.58平方公里的区域进行综合管理活动。

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杭州市爱国卫生条例>进一步加强爱国卫生工作的通知》（杭政办函〔2017〕131号）、原江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意见》江政办发〔2018 ]号文件精神，东站管委会负责对东站枢纽区域进行四害的消杀工作。按照《小额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工作制度》、《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政府投资类工程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委托第三方发布招标公告，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核，筛选出4家单位进行专家评标，对中标单位发放中标书。根据合同规定，消杀工作（11月-4月）每月2次、（5月-12月）每月4次，分常态时段和特殊时期消杀范围。常态时段是对辖区绿化带、下水道、东西广场、到达层进行消杀，特殊时期扩展范围出发层、地下车库等枢纽区域的消杀。每季度消杀完成后，服务范围现场效果形成服务报告单，要求每季度发放消杀满意度评价调查问卷，管委会每季度对消杀工作进行考核打分，每季度所有资料形成除四害台账。管委会每季度考核分达到90分以上方可支付合同总价的四分之一款项。在2020年原江干区环卫工作评审中，被杭州市原江干区城市管理局、杭州市原江干区城市环境协会评为“2020年度江干区环卫工作先进集体”。

高铁出行已越来越常态化，为了给东站枢纽区域内人员活动及进出旅客生命财产一个保障，为了更好地把控管理风险、降低管理成本。东站管委会每年安排专项资金购置公众责任保险。2020年，东站管委会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公众责任险保单，投保时间从2020年1月14日到2021年1月13日。累计责任额度为30,000,000.00元，每次事故每人责任限额1,000,000.00元，每次事故责任限额3,000,000.00元，每次事故财产损失责任限额500,000.00元。2020年共出险了2起意外事故，理赔金额为3,300.00元。

根据《关于规范“三重一大”重要事项集体决策机制建设的若干规定（试行）》（江委办〔2016〕104号）文件精神和《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政府投资类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小额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工作制度》规定，东站管委会委托招标代理公司对杭州东站东西广场站体柱底处沉降维修工程公开招标。本次招标共收到三家公司的投标方案。评审专家委员会对三家建工单位进行符合性、资信、技术、商务四个方面的评审，评出第一中标候选人并进行公示。东站管委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与中标单位签订施工合同，计划施工工期从2020年11月27日到2020年12月6日，总日历天数为10天，规定工程款分四次支付。东站管委会委托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监理，委托工程造价咨询公司对本次项目进行审计。2020年12月1日监理单位组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到施工现场对施工项目进行初验验收，初验评定为合格，东站管委会支付第一笔工程款74,750.00元；2020年12月8日建设单位召开竣工验收会议，竣工验收评定为合格工程，东站管委会支付第二笔工程款44,850.00元。浙江华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对工程结算出具了浙华耀咨[2020]1385号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审定的工程款为144,454.00元，核减5,046.00元。东站管委会根据报告审定的金额支付第三笔工程款22,687.00元。在缺陷责任期满后且无质量缺陷后30日内于2020年12月21日支付第四笔工程款2,167.00元。

东站管委会承担本区域综合交通应急保障工作，协助上城（原江干）交警和铁路交警加大违章停车的打击力度，加强东站枢纽区域违章车辆托运停放的管理工。根据东站管委会与杭州泽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腾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东站枢纽违章停车管理服务协议》，划分一定区域的车位供违章车辆停放。管理公司做好车辆进出统计，每月底核算停车数量和结算费用，将费用明细清单提供东站管委会核对。东站管委会核对费用明细清单，确认无误后在次月结算上月停车费，月度总费用不到2万元按照实际费用结算，超过2万元按2万元封顶计算。

**（三）资金管理情况**

东站管委会2020年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预算资金共计600,000.00元,其中消杀经费100,000.00元、公众责任险费100,000.00元、市政设施维修费150,000.00元和违章车辆停车费250,000.00元。在实际支出过程中，共计支出598,685.20元。东站管委会为了做好资金管理，制定了《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内部审计工作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

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消杀项目、公众责任险项目、市政设施维修项目、违章车辆停车项目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支付款项，付款合规；原始资料如合同、发票、达标的考核表、资金审批表、验收单等原始资料齐全；支付金额及时准确。

出租车通道运维管理项目和枢纽区域氛围美化及摆放项目专家费和评审费的8,800.00元原属上述项目专项预算，但在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项目预算中列支，存在预算资金错位使用现象。

**二、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对象、目的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是东站管委会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项目执行情况、产出情况和效益情况等，以实施期间的评价更加注重决策、过程和产出，实施期结束后的评价更加注重产出和效益为导向。

评价目的是通过建立全过程多维度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提高决策管理科学化水平，进一步推进上城区财政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真正将财政资金落到实处。

评价范围为四类项目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项目执行产出和项目效益，并从业务方面、财务方面和相关利益方满意度多维度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力求在科学客观公正的前提下，重视实施前实施中和实施后全流程合规评价、突出产出和社会效益原则，实事求是反映项目情况。

**2.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标准，是项目绩效评价的核心。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依据实际情况、遵循逻辑分析的方法，独立确立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包括业务指标、财务指标、满意度指标三部分内容，围绕资金使用、资源配置、项目管理等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从投入到过程、产出和效果的绩效逻辑路径。

**3.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询问查证法、材料核实、目标比较法、充分利用自评结果方式。具体实施：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定性与定量综合分析的评价方法，以及自评材料书面评审、审核分析、实地核查相结合等评价方法，将预期目标与项目实际执行过程进行核对；结合自评得分，分析评价之后，最后综合认定专项资金的最终评价得分及绩效等级。

**4.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其中计划标准，是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历史标准，是参照往期实施情况制定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021年11月，本所接受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委托，对东站管委会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专项进行绩效评价。我们组成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形成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通过实地走访，约见业务科、财务科相关负责人了解项目情况；建立绩效评价工作群，便于沟通确认和资料收取；收集相关文件资料，通过采集数据及复核、整理数据及分析、反复沟通确认等工作环节，顺利完成本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使用经与财政部门确认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对基础数据的采集、相关人员的访谈、问卷调查的发放，对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项目，从项目立项、组织实施、产出完成、项目效益、财务管理、满意度六个维度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从绩效评价情况看，杭州东站管委会项目内容科学、规范，最后评定本项目综合评价得分93.20分，绩效评级为“优”

**最终得分情况见下表：**

| **基本指标** | **具体指标** | **指标分值** | **评价得分** |
| --- | --- | --- | --- |
| 1.项目立项 | 1.1立项依据充分性 | 1.00 | 1.00 |
| 1.2立项程序合规性 | 1.00 | 0.85 |
| 1.3目标设立合理性 | 1.00 | 0.73 |
| 1.4目标设立明确性 | 1.00 | 1.00 |
| 2. 组织实施 | 2.1业务制度健全性 | 3.00 | 3.00 |
| 2.2执行有效性 | 3.00 | 2.83 |
| 3.产出完成 | 3.1数量完成率 | 6.00 | 6.00 |
| 3.2质量达标率 | 8.00 | 7.20 |
| 3.3完成及时率 | 6.00 | 4.20 |
| 4.项目效益 | 4.1社会效益 | 15.00 | 15.00 |
| 4.2生态效益 | 10.00 | 9.56 |
| 4.3可持续发展 | 15.00 | 15.00 |
| **业务指标得分小计** | **业务指标分值70分** | **66.37** |
| 5.财务管理 | 5.1财务制度健全性 | 1.00 | 1.00 |
| 5.2财务管理有效性 | 1.00 | 1.00 |
| 5.3资金分配合理性 | 3.00 | 2.08 |
| 5.4资金到位及时性 | 1.00 | 1.00 |
| 5.5预算执行率 | 2.00 | 1.88 |
| 5.6资金使用合规性 | 12.00 | 10.75 |
| **财务指标得分小计** | **财务指标分值20分** | **17.71** |
| 6. 满意度 | 6.1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0 | 9.12 |
| **满意度指标得分小计** | **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 | **9.12** |
| **综合得分** | **综合得分100=业务指标得分70+财务指标得分20+满意度指标得分10** | **93.20** |
| **评价等次** | **优：90（含）-100 良：80（含）-90****中：60（含）-80 差：60以下** | **优** |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指标分为3个部分，分别为业务指标、财务指标、满意度指标。总分值100分，业务指标70分，财务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1.业务指标情况**

业务指标从项目立项、组织实施、产出完成、项目效益四个角度进行评价。业务指标总分值70分，实际得分66.37分。

**1.1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合规性、目标设立合理性、目标设立明确性四个方面。项目立项指标总分4分，实际得分3.5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1分。**

 东站管委会由区政府授权负责枢纽区域的交通协调管理、应急保障和商务功能开发等工作，依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杭州东站枢纽地区综合管理暂行办法》对东站枢纽地区进行管理，确立2020年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具体项目，从环境卫生、旅客安全、基础设施、意外事件安全角度设立消杀项目、公众责任险、违规车辆停车四个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立项依据充分。根据评分标准，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1分。

**立项程序合规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0.85分。**

东站管委会建项前根据辖区内管理需要、关注关系旅客切身利益、平衡兼顾相关方诉求，做可行性研究分析；根据《杭州东站枢纽管委会关于规范“三重一大”重要事项集体决策机制建设的若干规定》，在项目支付时进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通过政府采购平台实施招投标选取优质供应商，从源头上考量供应商服务履行质量，承担风险的水平以及内部管理。

消杀项目根据《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东站管委会依法组织辖区经常性开展环境整治、病媒生物孳生地清理和杀灭病媒生物等活动，但仅对第二季度经费开展“三重一大”审批集体决策；立项程序合规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0.77分。

东站管委会汲取以往经验，为建设安全、便捷的杭州东站， 2018年集体分析决策后购买公众责任险以便更好地把控管理风险，降低管理成本。通过招投标挑选资质、企业理赔实力等相对更优秀的单位作为长期合作方，并将此作为常规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1分。

市政设施维修费系关系到旅客和工作人员安全的基础设施项目，管委会及时组织集体讨论和可行性分析，通过政府采购平台招投标选取优质监理、施工方。立项程序合规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1分。

停车费项目旨在解决交警执法人员对暂扣车辆存放保管不便的问题，2020年制定了采购违法暂扣车辆停车服务的汇报材料，通过招投标形式，考虑实际情况听取执法人员建议，选择最优租赁区域。但仅对12月资金支付开展三重一大集体决策。根据评分标准，立项程序合规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0.72分。

根据评分标准和预算资金权重比例核算，立项程序合规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0.85分。

**目标设立合理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0.73分。**

从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内容与绩效目标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实际支出否与预算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三个维度衡量绩效目标合理性。

消杀项目从工作人员、操作设备、使用药械、施工进度多领域多维度定期对第三方机构工作考核，目标设立科学合理；公众责任险项目从降低辖区内管理成本、管理风险，保障旅客和工作人员人身安全着手，选取最全面的公众责任险和最具有理赔实力的保险公司；

市政设施维修项目充分考虑工程质量等级、设计标准、样板标准等，并按照行业惯例充分引进第三方监理、造价、审计等机构确保项目进度质量，目标设立科学合理。但未将招标代理费、审计费及监理费纳入预算编制，且在本期支付，导致总的市政维修提升项目超出预算资金，资金匹配度要点扣0.4分；

违停车辆停车项目中，约定暂扣违规车辆具有车位优先选择权、对第三方机构车辆持续安全管理，费用结算等做出详细说明。但提前申请12月份款项，资金匹配度要点扣0.4分。

**目标设立明确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1分。**

目标设立明确性将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实施内容与绩效目标是否具有相关性、是否与项目总体目标相对应作为衡量维度，尽量确保目标明确化可量化，避免目标建立流于形式。

消杀项目明确规定了消杀工作需符合四害国家密度控制C级标准，对工作人员、操作设备、使用药械、施工进度都作出具体可衡量的指标；

公共责任保险作为常规项目，在选择险种时已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意外事件，并作为保险险种转移管理风险；

停车费用项目充分考虑车位紧缺情况明确暂扣车辆具有车位优先选择权，将第三方合作公司是否对暂扣车辆做到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管理作为考核内容，并明确各环节需提供的管理服务；

将设计标准、材料标准、质量标准细化、数据化，进而控制东站东西广场站体柱底处沉降维修工程项目的工程质量，引进监理、审计、造价等专业中介机构使责任归属可追溯可落实；

**1.2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包括业务制度健全性和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总分值为6分，实际得分5.83分。

**业务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3分。**

依据《小额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工作制度》、《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政府投资类工程项目管理制度》、《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作为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项目指导方针。深入贯彻《江干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内控管理六项制度》（江住建〔2020〕25号）文件精神，东站枢纽管委会成立政府投资项目审核小组,负责工程类项目变更审核工作。消杀项目、公众责任险、违停车辆停车费和市政设施维修提升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和组织机制健全、合法、合规、完整。

根据评分标准和预算资金权重比例核算，业务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3分。

**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2.83分。**

项目执行有效性从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项目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三个方面考核。

消杀项目按规定通过招标的方式评标出中标单位，对消杀区域、消杀工作人员资质、消杀设备、施工计划与进度、服务范围和效果、应急服务、资料台账和群众满意度等方面按季度考核第三方消杀公司业绩并归档；

东站管委会根据招投标方式，最终确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为公众责任险供应商。每期发生意外及时与保险公司沟通，根据保险范围、出险原因、投保合同等及时跟进事件进度和赔付金额；但是服务理赔后的相关资料归档不全，需事后问保险公司拉理赔清单，扣1分。根据评分标准，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2分。

东站管委会根据相关制度通过招标的方式确定中标单位，与滨和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与浙江东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皆有针对材料质量、规划标准、责任归属、项目进度等作具体清晰的衡量指标并按合同规定执行。根据项目进度及时对立项、施工、验收等环节的资料如招投标资料、立项文件、合同、造价咨询报告、审价报告、验收单等归档。根据评分标准，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3分。

东站管委会根据与杭州泽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腾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承租区域存放暂扣违规车辆，并负责车辆保管工作。每月汇总停车场扣押车辆进出登记表，记录车牌号、车型、扣押日期、暂扣原因、房车日期、放车单号、联系方式，每月向交警支队申请扣押车辆超15日的情况说明，业务按规定执行；铁路交警和上城（原江干）交警扣押车辆登记表、发票、付款凭证等文件归档齐全。根据评分标准，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3分。

根据评分标准和预算资金权重比例核算，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2.83分。

**1.3产出完成**

产出完成指标包括数量、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等三个方面。总分值为20分，实际得分17.4分。

**产出数量: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分6分。**

消杀项目计划完成11-4月份每月2次共计24次消杀作业，5-10月份每月4次共计48次消杀作业，实际与计划完成数量一致；杭州东站东西广场站体柱底处沉降维修工程的分项计划工程量与实际验收数量一致，计划18个施工分项实际验收数量18个；2020年每月提供暂扣车辆停放保管服务，并按时完成结算。

公共责任保险出险属于概率事件，无需设立产出数量指标，故该指标不适用。

**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8分，实际得分7.2分。**

东站管委会对杭州安欣除虫服务有限公司设置消杀服务考核表，每季度消杀情况考核打分。根据全年爱国消杀统计，有25.06%的人次反映东站内部公共卫生间有虫子，尤其在第二季度情况尤为突出，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8分，实际得分6分。

杭州东站东西广场站体柱底处沉降维修工程竣工以后，竣工验收证书评价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根据评分标准，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8分，实际得分8分。

公共责任保险和停车费项目指标不适用该项目。

根据评分标准和预算资金权重比例核算，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8分，实际得分7.2分。

**产出时效: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分4.2分。**

公共责任保险出险属于概率事件，无产出时效指标，本指标不适用；消杀项目每月定期足次数完成消杀工作，产出及时；2020年承租东宁路P东停车场，及时解决了交警执法人员需将暂扣违规车辆拖到九堡执行的问题。

杭州东站东西广场站体柱底处沉降维修工程项目从2020年11月27日开始施工，计划竣工时间未2020年12月6日。实际竣工时间为12月8日，超期2天。根据评价要点此项分值为0分。根据评分标准，产出时效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分0分。

根据评分标准和预算资金权重比例核算，产出时效指标分值6分，实际得分4.2分。

**1.4项目效益**

本项目效益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三个方面评估，项目立项指标总分40分，社会效益15分，生态效益各10分，可持续发展影响15分，实际得分39.56分。

**社会效益:指标分值15分，实际得分15分。**

2020年度每月按规定消杀次数，从人员、设备、药械、工作频率等方面严格把控，据统计消杀满意率达到90%以上，2020年无发生四害带来的疾病和疾病传播事件，保障了旅客身体健康；

公众责任险保障2.58平方公里东站枢纽区域内的意外事件理赔，涉及及6个附保险，所涵险种齐全、覆盖区域广。体现了温馨服务最优、平安维稳最优的目标。

维修破损市政设施，降低了旅客因建筑工程发生安全隐患的概率，提升东站枢纽整体形象，为来往旅客展现了东站“金名片”形象。实现了平安维稳最优，同心共建最优目标。

租赁违规车辆暂停场地方便了东站枢纽区域内交警对违停车辆的管理工作，全年提供违停车辆停车场地和暂扣车辆管理服务，清除了路面交通障碍，改善了辖区内交通拥堵的局面。体现管理执法最优和平安维稳最优的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分值10分，实际得分9.56分。**

对包括辖区绿化带、下水道、东西广场和到达层4个地方和特殊时期拓展范围消杀，减少四害对旅客的滋扰。但是从消杀满意度评价调查问卷调查结果得出，满分10分来核算，满意度调查表平均卷面得分9.56分。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分值15分，实际得分15分。**

第三方服务机构制定科学消杀方案并持续跟进消杀后现场效果和群众满意度，公共卫生环境持续保持良性状态；公众责任险项目2018年设立，并在其后每年将其作为常规项目，辖区内所有意外事件均得到理赔，该项目具有可持续影响性；

维修破损市政设施项目合同中设置工程质保期，关注工程维修完工后对质量的保障，保障旅客安全带来了良性可持续影响。停车费项目为违停暂扣车辆提供一段时间的停车场所，持续保障东站枢纽辖区交通顺畅。

**2.财务指标情况**

财务指标从财务制度健全性、财务管理有效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及时性、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六个角度进行评价。财务指标总分值20分，实际得分17.71分。

**2.1财务制度健全性**

东站管委会于2017年6月12日印发了《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制度》、于2016年12月26日印发了《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内部审计工作办法》，杭州市原江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于2017年9月14日印发了《杭州市江干区行政机关合同管理办法》，财务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根据评分标准和预算资金权重比例核算，财务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1分。

**2.2财务管理有效性**

东站管委会遵守《杭州东站枢纽管委会财务管理制度》、《杭州市江干区行政机关合同管理办法》、《杭州东站枢纽管理委员会内部审计工作办法》。杭州东站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项目资金支付设置审批权限，附有合同、发票、资金申请单，相关资料、手续齐全。

根据评分标准和预算资金权重比例核算，财务管理有效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1分。

**2.3资金分配合理性**

消杀项目为续签合同，资金分配依据历年合同。根据合同规定的消杀范围、消杀次数、消杀标准与10万元预算资金分配度相匹配；资金支付用途与合同规定用途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2.08分。

购买公众责任保险自2018年起作为常规项目支出，保单金额与保险理赔内容、理赔范围、理赔额度相匹配；资金支付用途与合同规定用途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3分。

市政设施维修项目没有对杭州东站东西广场站体柱低处沉降维修工程、招标代理费、监理费、审计费和前期需2020年支付的尾款的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评分点扣1分。杭州东站东西广场站体柱低处沉降维修工程预算资金149,500.00元，市政维修项目实际支付176,385.20元，出现超支现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性扣1分。资金支付用途与合同规定用途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1分。

按照2020年每月停车费上限2万元计算，2020年停车费用为24万元，拖车费为1万元。根据停车费合同规定，每月停车费为次月15日前支付，2020年需要支付1-11月份的停车，实际支付额度只需要22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性扣1分。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2分。

**2.4资金到位及时性**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本次项目分项资金到位率均达到100%，见下表。

**资金到位情况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内容** | **预算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资金到位率** |
| 消杀 | 100,000.00 | 100,000.00 | 100% |
| 公众责任险 | 100,000.00 | 100,000.00 | 100% |
| 市政设施维修提升 | 150,000.00 | 150,000.00 | 100% |
| 违法车辆拖移动停车费、运输费 | 250,000.00 | 250,000.00 | 100% |
| 合计 | 600,000.00 | 600,000.00 | 100% |

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到位及时性指标分值1分，实际得分1分。

**2.5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本次项目分项预算执行率见下表。

单位：元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实际支出资金** | **预算执行率** |
| --- | --- | --- | --- |
| 消杀 | 100,000.00  | 95,500.00 | 95.5% |
| 公众责任险 | 100,000.00  | 98,000.00 | 98% |
| 市政设施维修提升 | 150,000.00  | 176,385.20 | 117.59% |
| 违法车辆拖移停车费 | 250,000.00 | 220,000.00 | 88% |
| 合计 | 600,000.00 | 589,885.20 |  |

根据表中显示，市政设施维修项目的预算执行率超过100%，其他3项均未达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评分按照预算执行率和预算资金权重比例核算，指标分值2分，实际得分1.88分。

**2.6资金使用合规性**

消杀项目、公众责任险、市政设施维修项目审批流程符合东站管委会财务管理制度，属于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预算；资金支付通过各分管领导审批；资金用途、专项名称与合同相符；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此三个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12分，实际得分12分。

违法车辆拖移停车费、拖车费项目审批流程符合东站管委会财务管理制度，属于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预算；资金支付通过各分管领导审批；资金用途、专项名称与合同相符。但是，2020年停车费项目预算资金拨付25万元，实际使用22万元，结余3万元。出租车通道运维管理项目和枢纽区域氛围美化及摆放项目专家费和评审费的8,800.00元原属上述项目专项预算，在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项目预算中列支，存在预算资金错位使用现象。该资金使用合规性扣3分。根据评分标准，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12分，实际得分9分。

根据评分标准和预算资金权重比例核算，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12分，实际得分10.75分。

**3.满意度指标**

杭州东站枢纽“五优车站”爱国卫生运动服务项目（消杀）满意度评价调查问卷表分4季度发放，每季度发放100份。根据统计，第一季度发放100份，收回99份，有效问卷97份；第二季度发放100份，收回100份，有效问卷100份；第三季度发放100份，收回100份，有效问卷99份；第四季度发放100份，收回100份，有效问卷99份。通过每季度公众满意度问卷分别对候车厅、东站内部公共卫生间、大巴停车场、公交车停车场、地下车库、车站广场的蚊虫滋扰情况及车站的整体卫生状况的满意度进行打分，根据每张问卷10分的赋分值，统计出4次消杀有效问卷的平均分数为9.12分。

根据评分标准，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实际得分9.12分。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绩效评价掌握的资料信息，东站管委会在项目立项、财务管理和满意度方面均有值得借鉴的经验。

**（一）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流程合法合规**

东站管委会预算各项目皆依据相关法律法、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制定,报备有关部门并获取批复文件，并根据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各方意见和需求，实施了科学合理的可行性研究。

**（二）对第三方机构工作进行多维度、多层次、全过程评价**

东站管委会对第三方机构工作建立了多维度、多层次、全过程的管理体系，例如消杀项目，从工作人员资格、设备、药械、施工计划与进度、服务范围、现场效果、资料台账、群众满意度等维度分多层次细化考量，做到评估标准细化、明确化、可量化；其次该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性和实施效果是否良好的角度对第三方机构进行全过程管理；定期对消杀工作展开问卷调查，跟踪项目的可持续性、落实项目真实效果。

**（三）资金利用更注重财政资金成本效益原则**

在租用停车场停放违章车辆拖移动、停车费用沟通中，与第三方机构制订以每辆车按小时计算停车费的基础上做出全天单价封顶、所有车辆按月费用2万元封顶等合同条款，在保证财政资金产出效益同时，有效地控制了项目成本。

**四、主要问题分析**

在绩效评价过程中，评价组发现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费在实施中存在以下问题：

**（一）部分季节消杀结果有待改进**

根据杭州东站枢纽“五优车站”爱国卫生运动服务项目（消杀项目）满意度评价调查问卷调查结果显示，有高达25.06%的受访者反映在公共卫生间区域有少量蚊虫，尤其是第二季度消杀后仍有少量蚊虫。

**（二）部分预算项目费用预计不足**

部分预算对业务支出估计不足，导致预算超支。市政维修项目没有预估工程招标代理费，工程监理、审计报告费，以及前期项目要在2020年支付的尾款，造成2020年市政设施维修项目资金超过预算申请资金26,385.20元的情况。

**（三）存在列支其他项目预算费用的情况**

出租车通道运维管理项目和枢纽区域氛围美化及摆放项目专家费和评审费的8,800.00元原属上述项目专项预算，因财政支付流程规定服务类采购专项资金只能支付到中标单位账户，因此上述费用在五优车站精细化管理维护项目预算中列支，存在预算资金错位使用现象。

**五、相关建议**

**（一）**建议在气温较高的季节增加消杀次数、缩短消杀周期、提高药水浓度、扩大消杀范围等方式落实好消杀效果，合同和考核中更细化考核指标、提高考核标准，强化对如消杀等持续性较短项目的后续跟踪，对问卷调查中群众意见及时制定相应解决方案。

**（二）** 编制预算时充分考虑各项支出，充分考虑项目各个环节的工作，如在编制预算时应考虑工程施工合同外的招标委托费、监理费、审计费和以前年度未支付的尾款，做到项目支出按预算执行、资金支付按合同执行。

**（三）**严格规范项目资金的列支，制定严格的项目资金使用内控制度，并监督检查各期项目资金支付情况，做到专款专用。考虑到支付流程内控的要求，对特殊费用，例如专家费、评审费等，可以在经常性预算中预留。